

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0 年 1 月 1 日-2020 年 6 月 30 日

2. 预计的经营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(1) 业绩预告为区间的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23,000 万元 - 29,000 万元	盈利：9,270.86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348.09% - 412.81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155 元/股 - 0.195 元/股	盈利：0.062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，主要原因为：本报告期受宏观环境、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，除光伏发电业务外，其他业务推进较为缓慢，盈利状况不达预期所致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有关 2020 年半年度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